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
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2026年2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2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2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2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2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25
7. 其他	26
8. 诚信承诺	27

1. 概述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是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天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肿瘤诊疗一体化药物、AD 和 PD 诊断药物、心血管疾病诊断药物等放射性药物的研发和生产，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放射性药物研发生产企业。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在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汇盈产业园 4 号楼新建生产、使用、销售放射性药物项目，即研发基地项目，作为独立完善的放射性药物研发、转化平台。该项目于 2022 年投入使用，目前有 4 款放射性药物获批临床试验。为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构建空间集约、功能协同的研发体系，天津恒瑞拟投资 100 万对现有研发基地部分工作场所布局改建，项目位于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 86 号汇盈产业园 4 号楼。

本项目对现有 3 个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一层热室车间 1，二层放射性标记分析实验室，四、五层 GLP 实验室）的内部布局改建，并对场所非密封放射性物质种类及操作量进行扩建。改扩建完成后，一层热室车间 1 场所等级由乙级提升至甲级，二层放射性标记分析实验室场所等级保持乙级，四、五层 GLP 实验室场所等级保持乙级。

涉密不公开

涉密不公开

涉密不公开

涉密不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建设单位组织开展了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主要包括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恒瑞医药网站发布公示方式开展；征求意见稿公示通过恒瑞医药网站发布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示等 3 种方式开展；报告书报批前，建设单位在其网站上对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第三次网上公示。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发布后，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的纸质版或电子版公众意见表，未征求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在确定了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于2025年9月8日在公司网站上发布了《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的相关信息。

网络第一次信息公示的主要内容如下。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委托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等相关规定，对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第一次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

建设地点：天津市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86号汇盈产业园4号楼

项目性质：改扩建

建设内容：改建现有研发基地部分工作场所布局，扩建非密封放射性物质操作量，配备相应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从事核药的生产、销售、使用活动。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环西路86号汇盈产业园4号楼

联系人：丰工

联系电话：022-84841238

E-mail: shuyuan.feng@hengrui.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街曲阜道 80 号联合信用大厦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22-58356841

E-mail: eialhx@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意见反馈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1）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采用了在恒瑞医药网站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在恒瑞医药网站发布了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络链接为 <https://www.hengrui.com/about/notice.html>，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如下。



图1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网络）

(2) 符合性分析

① 第一次信息公示开展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② 建设单位通过其网站公开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的要求。

③ 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公开信息的五项内容要求发布了信息公示。

因此，第一次信息公示的时间、方式和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2.2.2 其他

建设单位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其网站公开信息，未采取其他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信息发布后，至第二次公示信息发布日（即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日期），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的纸质版或电子版公众意见表，未征求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告示等3种方式，于2025年10月14日至2025年10月27日（公示期10个工作日）进行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阶段公示工作。

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规定，现将《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示，以征求相关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链接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见建设单位网站“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的附件。

网络链接：<https://www.hengrui.com/about/notice.html>

（2）纸质报告书查阅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可向建设单位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13102242926

电子邮箱：yueying.wu.yw63@hengrui.com

联系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汇盈产业园4号楼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方面有任何的意见及建议，结合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均可填写纸质版或电子版公众意见表，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自本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特此公示！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5 年 10 月 14 日，建设单位在恒瑞医药网站发布了《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网络链接为：<https://www.hengrui.com/about/notice.html>。网络公示期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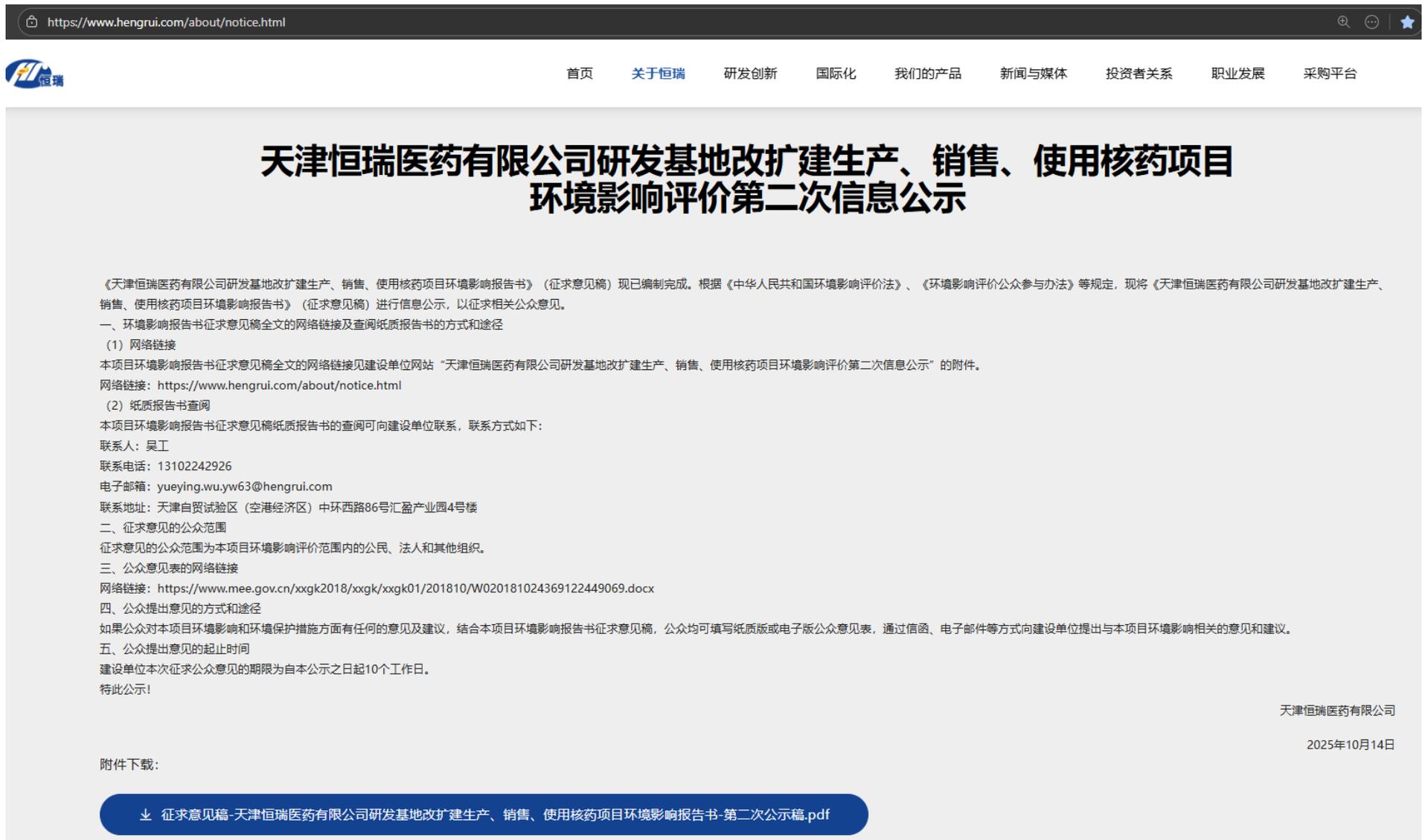


图2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截图（网络）

3.2.2 报纸

2025年10月14日、2025年10月21日，建设单位2次在《今晚报》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报纸公示截图如下。



图3 今晚报报纸公示（2025年10月14日）

住户外出旅游家中暖气管爆

2025年10月21日 星期二

躲进停车场

民警迅速处置 两小时化解“水灾”

近日,本市南开区一居民楼五楼住户外出旅游,家中暖气管突然爆裂,积水渗漏殃及楼下邻里。民警接报后迅速处置,在紧急协调抢修的同时,全力帮助受影响居民排水解困,成功化解了一场意外的“水灾”。



关闭了系供热人员经过多方调开锁

爆裂的水管进行维修,使水势得到有效控制。

李先生家住三楼,民警进入其家中时,屋内积水已漫延至各个角落,部分家具和家电面临泡损甚至漏电的危险。李先生一家正用家中所有能用的工具奋力向外排水,见此情况,民警毫不犹豫踏入水中,第一时间切断电源,协助快速清理积水。

紧接着,民警又赶到四楼住户家中。四楼住着一位年过八旬,卧病在床的老太太。看着楼上渗漏的水不断从天花板滴落,老人与家人满面愁容。民警了解情况后,小心翼翼地帮老人转移到受漏水影响较小的客厅沙发上,随后迅速与住户一同投入家中积水的清理工作。

经过近两个小时的紧张抢修,破

“民警同志,你们快来帮忙吧,楼上漏水,我们家现在满屋子都是水……”几天前,家住南开区莹华里的李先生报警求助。接到报警后,公安南开分局华苑派出所迅速组织警力赶往李先生家中。

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五楼住户家中漏水严重,积水不断向下漫延,不仅楼道受到影响,三楼、四楼住户也无奈卷入这场突如其来的“水灾”。

经了解,五楼住户正在外地旅游,无法立即返回。民警当即联系,

开车遇交警检查,立即驶入路旁的停车场,这种反常的表现,明显是告诉交警他有问题。最终,饮酒的夫妻二人均被罚款。

10月15日,交管河西支队小海地大队在黑牛城道辅路沿线开展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治理行动。20时37分,一辆小客车沿太湖路准备右转至黑牛城道辅路时,发现前方交警检查,突然变道驶入路旁的停车场,异常的一幕引起交警注意,立即前往停车场拦截。当驾驶人打开车窗接受检查时,交警闻到驾驶人身上有酒味,经现场检测,该驾驶人存在酒后驾驶机动车违法行为。

面对自己的检测结果,驾驶人承认了自己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事实,“晚上我们夫妻出去吃饭,我喝了啤酒,她也喝酒了,我感觉没喝多少也挺清醒的,便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正在进行公示,公众可登录网站: <https://www.hengrui.com/about/notice.html>,了解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和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9月份

9月份,本市有4名驾驶人因酒驾、醉驾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或发生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的,被终生禁驾。这些驾驶人除被追究相关刑事责任外,还依法被吊销驾驶证并列入终生禁驾名单。

本均为男最小的肇事责任生不得

今晚

信息覆盖广/广告费用低/发行快

遗失★声明

★沈淑英:120106194409062020,不慎遗失天津市北辰区双街镇顺道10号楼11302室房屋的公租房(安置类)购房交款收据1张,票号: NO.0007922,开票日期:2018年3月20日,金额:454520.50元,特此声明作废。

★天津市武清区光复道街道办事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20222MA05QQK3AC,遗失公章、财务章,声明作废。

★天津市南开区瑞德隆工艺品商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20104L7308149XH,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承租人郑永平,身份证号码120103192509043631,遗失河西区西南楼聚云里39栋305-308号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编号:05390057011006131,房本号:0209460,特此声明。

★黄斌遗失河西区东江道海锦楼6门403号天津市公有住房租赁合同,合同编号:92000300020120,特此声明。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袁庆昌,身份证号码120101194202164511,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南开区义兴里08-05-11 407-410(独用44.35)号房屋指定过户给袁虹,身份证号码120101197104224545。

承租人死亡后刊登房产遗失公告

本人李永祥,身份证号码120104196412212137,我父亲李志昌已于1998年3月5日死亡,生前将坐落于南开区怡金里14-1-207-208单元房屋租赁合同遗失,合同编号51205260001009,特此声明。天津市南开区房产服务中心 2025年9月10日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承租人王自强,身份证号码120105194211064235,同意本人死亡后,将坐落于天津市河北区春华里1号楼(1-8)1511地铺面积42.5平方米,305(居室10.8平方米),305-306-1(厅16.7平方米),305-306-2(厨房4.5平方米),305-306-3(厕所2.5平方米),305-306-4(阳台5.5平方米),306(居室8平方米)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张青,身份证号码120105199708204224,即由承租人的外孙女承租。

公告

被继承人边木已于2011年12月26日死亡,女儿张慧已办理了边木遗产的继承及继承公证,现公告边木的继承人及利害关系人,见公告后及时联系张慧或天津市房管公证处。 公告人:张慧

公告

天津市建筑工程职工大学根据本校学籍管理规定对在2018年3月1日(含)之前入学的已超过最长学习年限未能如期毕业的在校生予以退学并注销学籍处理。详见学校网站(www.tjgzd.com.cn)。 天津市建筑工程职工大学 2025年10月21日

公告

蔡庆荣,身份证号码370902196405043045,与女儿魏平同失联多年未有联系,见报后速联系,电话13662024748。

声明

因管理人员变动,原7办总务人员联系电话变更为13164048170,特此公告。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

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正在进行公示,公众可登录网站: <https://www.hengrui.com/about/notice.html>,了解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和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告

坐落于河北区建昌道北里5-8门(原2号1-4门)81(计租面积:独用35.79,501-504餐厨,501-504厅,501厨房,502居室,503阳台,503居室,504厕所)的房屋承租人赵庆浩于2025年5月23日死亡,因不符合过户条件的条件,子女户口随其他亲属迁出,现其姐姐赵庆浩申请承租该房屋,如有异议三个月内到天津市津浦公证处和天津市房屋经营有限公司第三经营处提出异议。 声明人:赵庆浩

图4 今晚报报纸公示 (2025年10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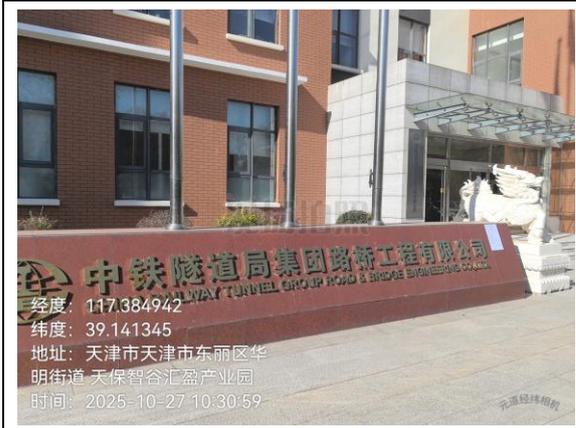
3.2.3 张贴告示

2025年10月14日，建设单位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项目选址处、选址周边企业、汇盈产业园15号楼天住领寓及非繁城品酒店、万顺雅仕阁）张贴了《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张贴公示期为2025年10月14日~2025年10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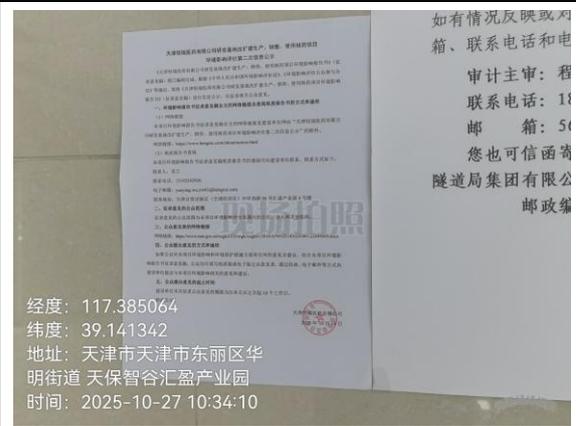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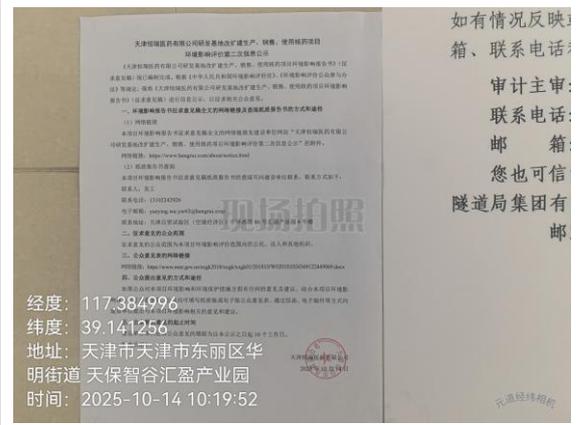


项目选址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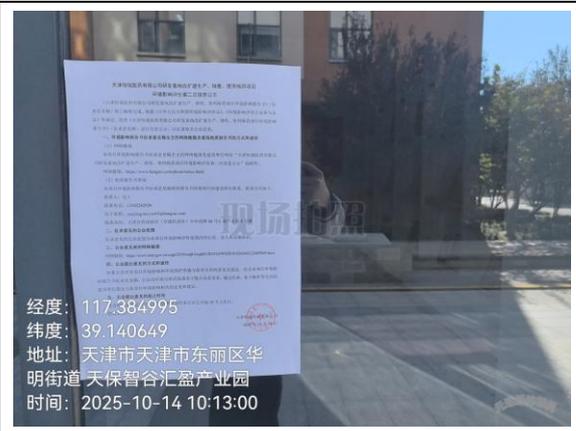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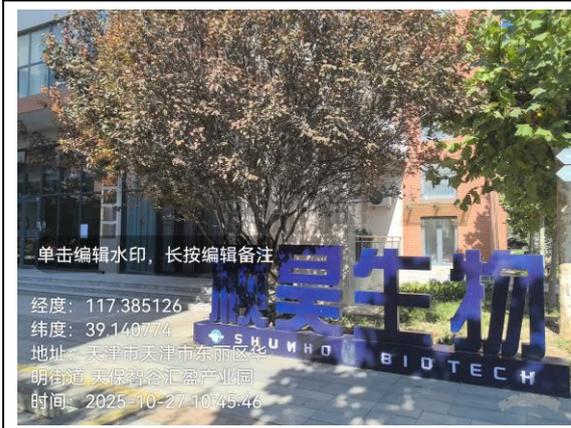


东北侧 3 号楼（中铁隧道局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东侧 5 号楼（中铁隧道局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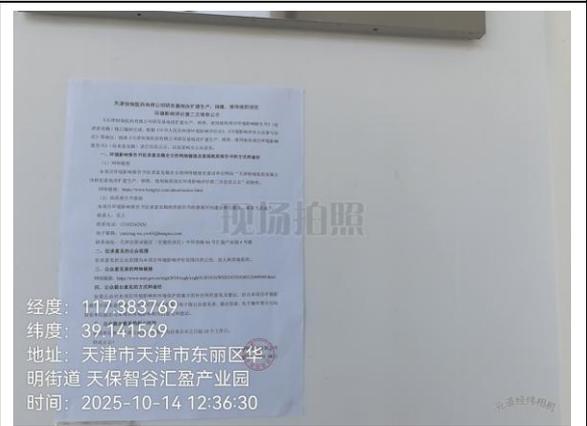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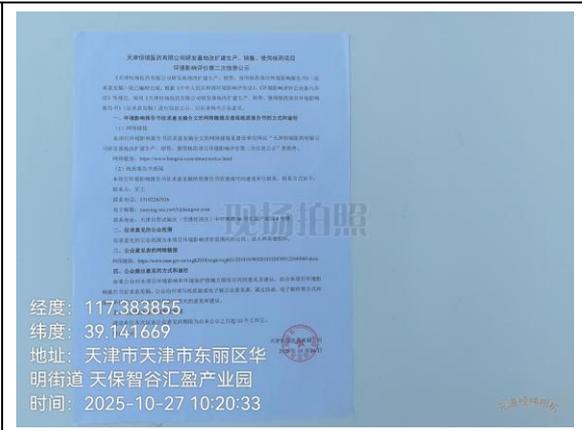


东南侧 7 号楼顺昊细胞生物技术（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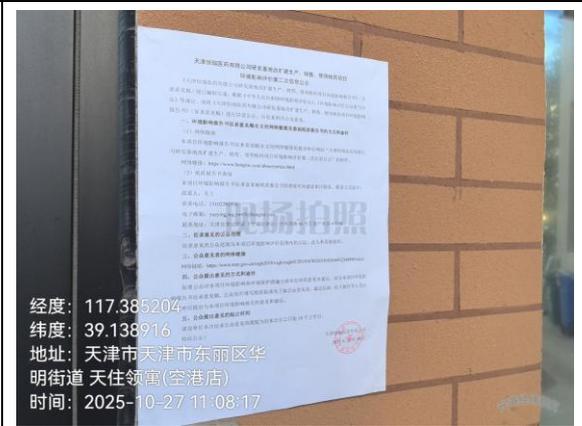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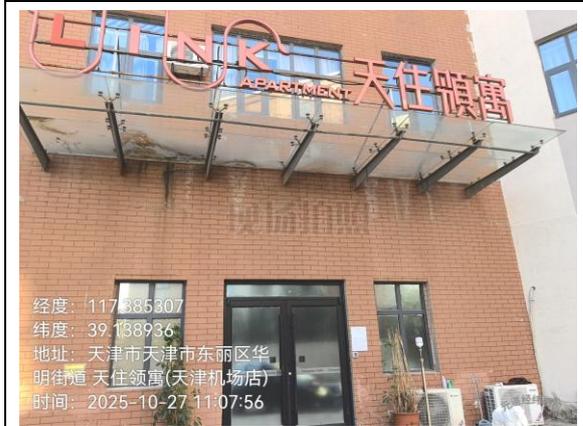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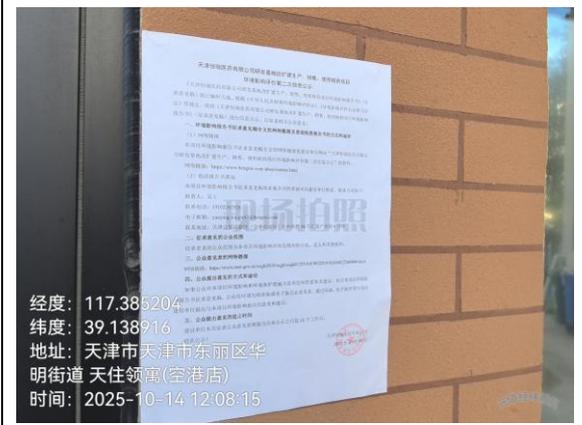


南侧 6 号楼（中铁十二局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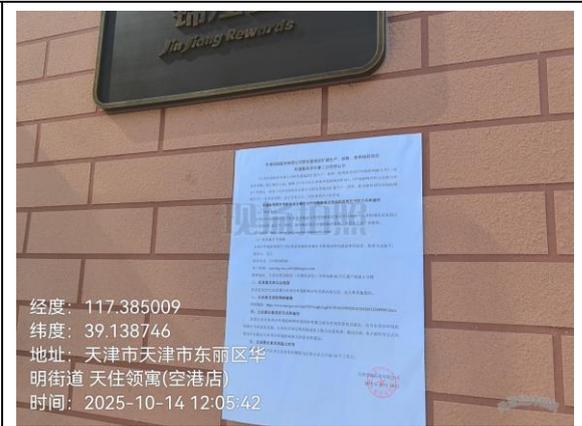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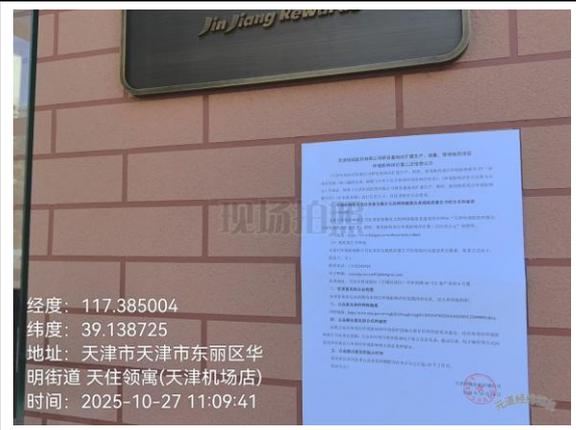


北侧 2 号楼（天津勤恩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 号楼（天住领寓）





15号楼（非繁城品酒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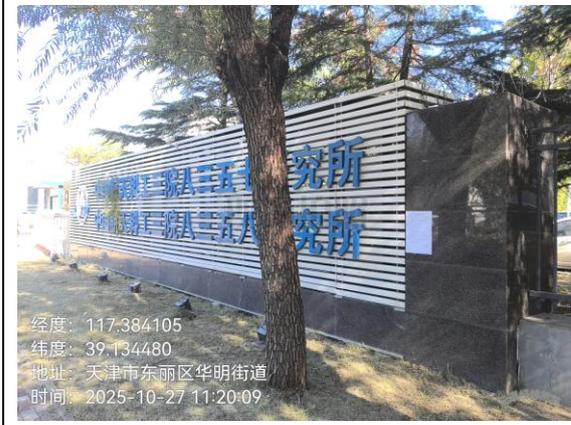


汇盈产业园宣传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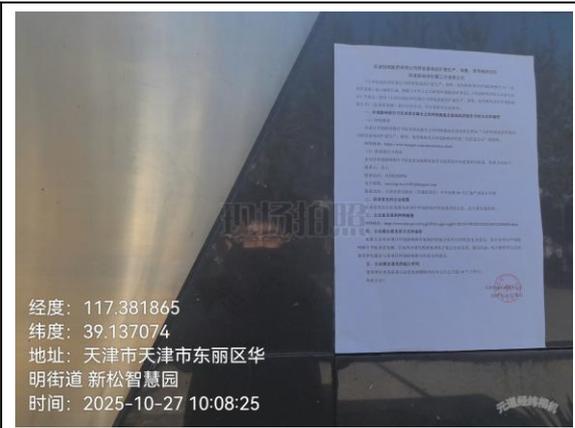


天津国际温泉高尔夫俱乐部



中国航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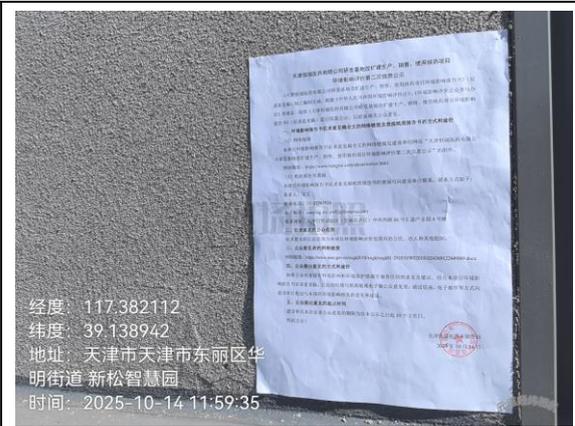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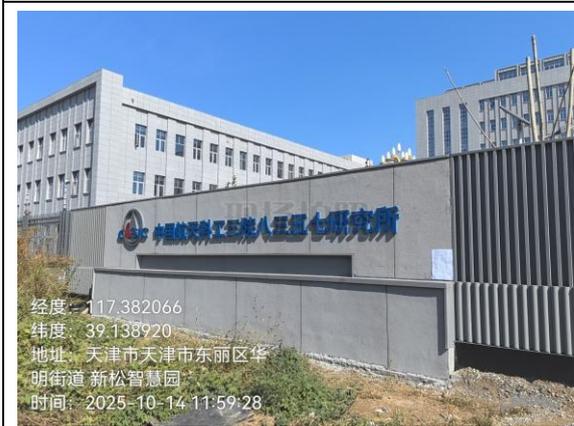




普洛斯空港物流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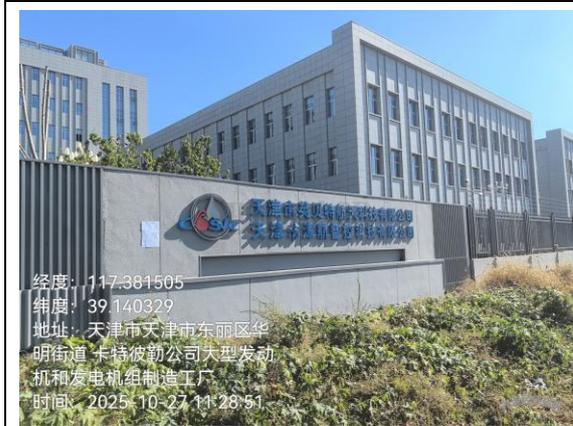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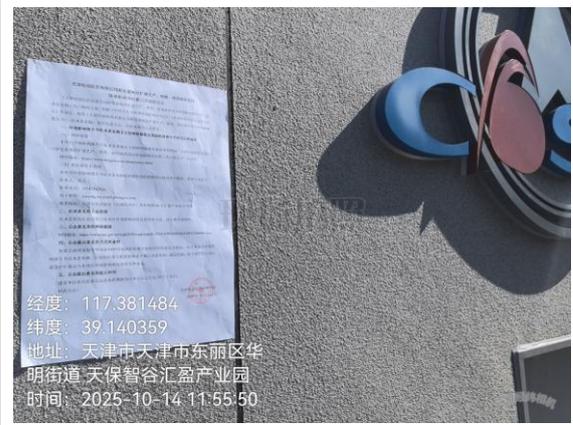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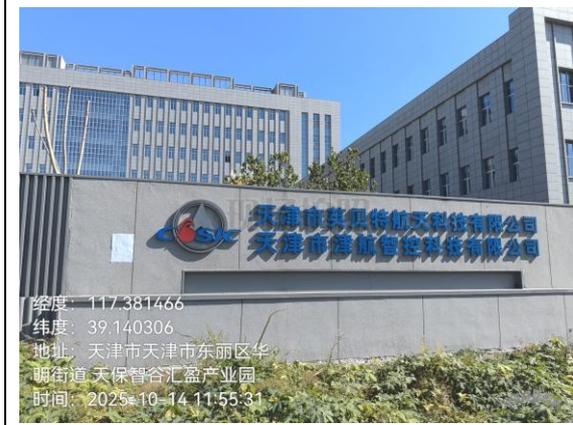


天津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





中国航天科工三院八三五七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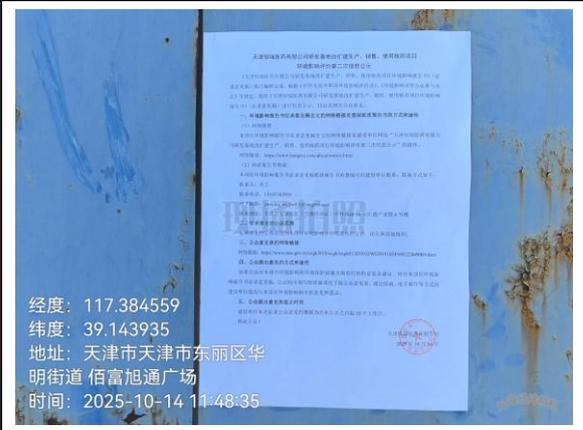


天津市英贝特航天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津航智控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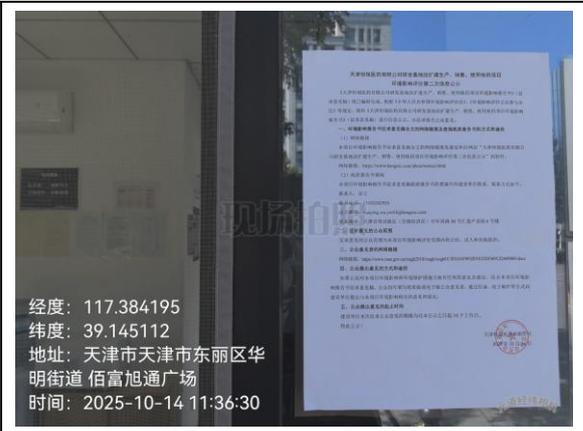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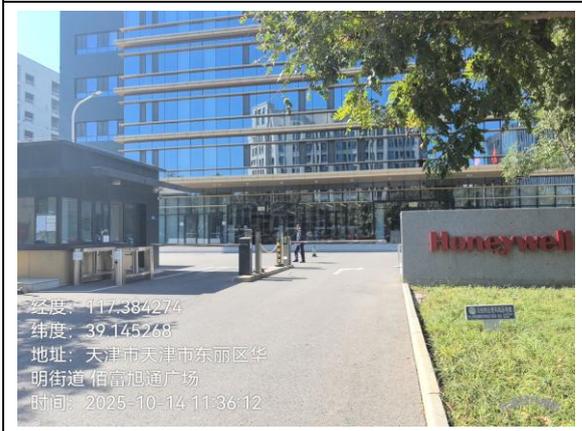




卡特彼勒（天津）有限公司



中铁六院总部基地（在建）





霍尼韦尔



佰富旭通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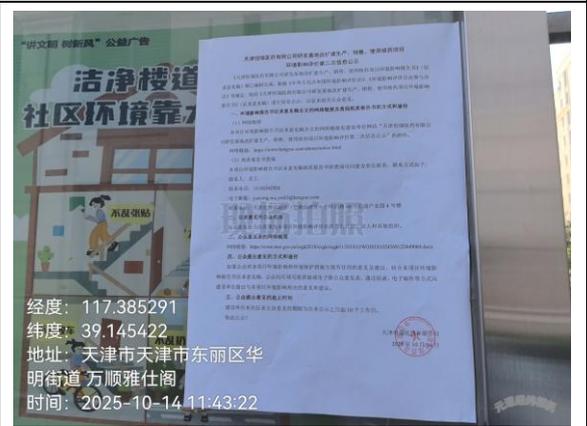




图5 项目所在地信息公示照片（张贴公示）

3.2.4 其他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告示等 3 种方式，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阶段公示工作，未采取其他方式。

3.2.5 符合性分析

① 第二次信息公示开展时间（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② 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公开信息的五项内容要求发布了信息公示。

③ 建设单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一条要求，通过网络、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今晚报）、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项目选址处、选址周边企业、汇盈产业园 15 号楼天住领寓及酒店、万顺雅仕阁）张贴等 3 种方式发布了信息公示。

因此，第二次信息公示的时间、方式和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3.3 查阅情况

第二次信息公示期内未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二次信息公示期内未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信息发布后，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的纸质版或电子版公众意见表，未征求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截至公众意见反馈截止日，未收到公众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质疑性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四条，本工程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截至公众意见反馈截止日，未收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在全本公示后补充此章节内容。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对公示载体（网站截图、报纸、张贴照片）等公众参与过程资料进行归档管理，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发布后，至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和建议。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研发基地改扩建生产、销售、使用核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天津恒瑞医药有限公司（公章）

